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达梦数据

股票代码：688692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拟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梦数据”或“公司”）特制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填毕由会议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十、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两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2 号楼 18 楼 1810 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裕才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

六、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七、现场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拟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 (十) 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6 年 1—6 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1,023,536.5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56,383,394.85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801,477,354.48 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791,556,165.22 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现状，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13,240,000.00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79,268,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5.86%。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相关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议案二：关于拟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险”），责任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 （一）投保人：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 （二）被保险人：公司、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三）赔偿限额：保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四）保费支出：不超过 60 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金额为准）
- （五）保险期限：保险合同生效后 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已经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直接持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联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议案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大信在担任公司 2024 年至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 9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70 万元（含税），较上一期未变化；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含税），较上一期未变化。

上述议案已经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